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INT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8)

#### 暫停買賣的季度更新資料

本公告乃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條及第17.26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9年6月21日、2019年7月2日、2019年9月18日、2020年9月7日、2020年9月8日、2020年9月9日、2020年10月30日、2020年12月7日、2021年3月5日及2021年4月2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GEM上市(覆核)委員會暫停股份買賣的決定及復牌指引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規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復牌進度的最新情況

##### 復牌計劃進度

根據向聯交所提交的復牌計劃，本集團繼續實行業務發展計劃，用以促使業務恢復至充份及可持續的水平，其中包括(i)積極獲取新合約以保持增長勢頭；(ii)實施提高盈利能力的措施；(iii)實行擴展廣告牌業務、廣告策劃代理業務以及設計及製作業務的策略以分散整體業務風險；(iv)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及(v)實施監控措施以盡量減低新冠狀病毒爆發的影響。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遵照GEM上市規則第17.26A條作進一步公告以向股東及公眾提供(其中包括)本公司復牌計劃進度的最新消息，並公佈季度更新資料。

## 持續加強業務營運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銷售及發行報章雜誌等刊物，並銷售印刷及線上廣告位置；(ii)銷售廣告牌廣告位置；及(iii)組織展覽及貿易展覽以推銷產品及提供配套服務。

2020年初爆發的新冠狀病毒因政府社交距離措施持續強制實行，已對整體市場業務活動以及全球及地方經濟環境造成嚴重干擾。

雖然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已就其刊物媒體及廣告牌廣告業務以及展覽及貿易展覽業務與其客戶已訂立多份合約。本集團已分別訂立合共九份合約，合約總值約37,000,000港元，內容有關以下服務，包括(i)為特別告示(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關合約項下)提供廣告位置、編輯及出版服務，並就本集團印刷及線上刊物提供設計及製作服務(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關合約項下)，(ii)提供珠海橫琴旅檢大樓及港珠澳大橋澳門段旅檢大樓等主要交通樞紐及計程車車身的廣告牌廣告位置(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關合約項下)，及(iii)於截至2021年4月30日止一個月為一名客戶籌辦品牌推廣活動。本公司預期將於2021年第二季訂立更多業務合約。

以下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未經審核營運業績概要，與去年同期比較：

	截至四月三十日 止四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收益</b>		
印刷及媒體廣告業務	8,401	5,665
廣告牌業務	6,019	-
提供展覽及貿易展覽業務	1,916	5,472
<b>總收益</b>	<b>16,336</b>	<b>11,137</b>
<b>毛利</b>	<b>8,548</b>	<b>4,513</b>

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11,137,000港元增加約47%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16,336,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印刷及媒體廣告業務以及廣告牌業務產生的收益增加約5,200,000港元。

展覽及貿易展覽業務貢獻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5,472,000港元下跌至約1,916,000港元。下跌乃主要由於新冠狀病毒疫情對整個展覽及貿易展覽業務行業的影響所致。

本集團將密切留意新冠狀病毒爆發的發展情況及其影響，繼續不時檢討其業務表現，並致力加強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本公司將繼續積極物色潛在業務及投資機會以擴展其收入來源。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2020年9月8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謹請注意，上述發展未必表示本公司股份將會恢復買賣。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熊遠健

香港，2021年6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熊遠健先生；非執行董事呂文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子玲女士、黃靈恩先生及李文洋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wintogroup.hk>登載及保留。